

康宁显示科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自行监测结果公开数据表

（ 2018 年 第 四 季 ）

企业名称	监测方式	监测点位	监测时间	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		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	是否达标	超标倍数	评价标准	排放方式	排放去向	备注
康宁显示科技（中国）有限公司	手工监测	熔炉废气排口	2018.12.03	二氧化硫 (mg/m ³)	1.5	20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			2018.12.03	氮氧化物 (mg/m ³)	31	100	是	否	《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			2018.12.03	颗粒物 (mg/m ³)	1.4	10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			2018.12.03	氟化物	0.06	3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	有组织排	大气环境	

				(mg/m ³)					(DB11/501-2017)	排放		
			2018.12.03	氯化氢 (mg/m ³)	2.3	25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			2018.12.03	锡及其他化合物 (mg/m ³)	0.0000 09	1.0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			2018.12.03	氨 (mg/m ³)	0.88	10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手工监测	配料废气排口		2018.12.03	颗粒物 (mg/m ³)	1.4	10	是	否	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DB11/501-2017)	有组织排放	大气环境	
手工监测	厂界噪声		2018.12.03	东厂界昼间 dB (A)	51.3	65	是	否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》	连续排放	环境	

				东厂界夜间 dB (A)	48.4	55	是	否	(GB12348-2008) 中三类标准		环境	
				南厂界昼间 dB (A)	53.3	65	是	否			环境	
				南厂界夜间 dB (A)	50.3	55	是	否			环境	
				西厂界昼间 dB (A)	54.0	65	是	否			环境	
				西厂界夜间 dB (A)	50.08	55	是	否			环境	
				北厂界昼间 dB (A)	52.6	65	是	否			环境	
				北厂界夜间 dB (A)	49.5	55	是	否			环境	

填表说明：1. “监测方式”按照“自动或手工监测”填写；

2. “监测点位”和“监测时间”按照实际监测情况填写；
3. “监测项目及排放浓度”按照该企业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排放浓度依次填写，浓度单位要求是国家法定计量单位；
4. “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；
5. “是否达标”按照实际达标情况填写“是，否”；
6. “超标倍数”填写超标的监测项目与排放标准限值相比的超标倍数；
7. “评价标准”填写该企业应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名称及标准编号；
8. “排放方式”填写集中排放或无组织排放等。
9. “排放去向”填写该企业排放的污染物排入环境空气、排入地表水环境功能区类型或污水处理厂等情况。